

匯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 68 號 36 樓
聯絡電話：(02)6633-5808 轉分機 35096
聯 絡 人：李怡真

受文者：各境內基金銷售機構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10日
發文字號：(113)滙金字第1130067號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謹通知本公司經理之「滙豐全球關鍵資源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擬變更買回付款日，敬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基金信託契約第三十一條規定辦理。
- 二、為優化買回作業流程，於考量本基金特性及資金調度等實務作業，本公司評估旨揭基金之買回付款日可縮短兩天。
- 三、自 113 年 4 月 15 日起，本基金將調整買回付款日，由原定自受益人提出買回受益憑證之請求到達之次一營業日起七個營業日(T+7)給付買回價金，縮短為自受益人提出買回受益憑證之請求到達之次一營業日起五個營業日(T+5)給付買回價金。
- 四、本次調整旨揭基金買回價金實際付款日係依據本基金公開說明書規定於所載期限內支付，後續若有調整應符合本基金公開說明書之規定。
- 五、其他未盡事宜，請參照各基金公開說明書或雙方合約之規定辦理。

正本：臺灣銀行、臺灣土地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第一商業銀行、華南商業銀行、彰化商業銀行、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投資商品處、台北富邦銀行信託部、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滙豐銀行、法國巴黎銀行、華泰商業銀行、臺灣新光商業銀行、板信商業銀行、聯邦商業銀行、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元大商業銀行、永豐銀行理財商品部、玉山商業銀行、凱基商業銀行、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安泰商業銀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基富通證券、好好證券、中租投顧、鉅亨投顧、凱基證券、元大證券、安聯人壽

總經理焦新